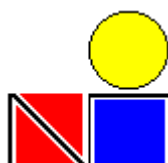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ISLAND PRINTING HOLDINGS LIMITED

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7)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 已提呈決議案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日所發出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外註明外，本公佈所使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39(5)條，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本公司欣然宣佈以下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1.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該決議案獲通過當日之已發行股本面值20%之股份。	70,684,600 股 (100%)	0 股 (0%)
2.	批准增加本公司的法定股本。	237,581,300 股 (100%)	0 股 (0%)
3.	批准股份拆細。	237,581,300 股 (100%)	0 股 (0%)

* 僅供識別

4A.	(i) 重選勞明智先生連任董事。	237,581,300 股 (100%)	0 股 (0%)
	(ii) 重選陳玉儀女士連任董事。	237,581,300 股 (100%)	0 股 (0%)
	(iii) 重選戴忠誠先生連任董事。	237,581,300 股 (100%)	0 股 (0%)
	(iv) 重選黃潤權博士連任董事。	237,581,300 股 (100%)	0 股 (0%)
	(v) 重選潘治平先生連任董事。	237,581,300 股 (100%)	0 股 (0%)
	(vi) 重選葉漫天先生連任董事。	237,581,300 股 (100%)	0 股 (0%)
4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37,581,300 股 (100%)	0 股 (0%)

附註:

- (1)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 26,652,9000 港元，分為 266,529,000 股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普通股。
- (2) 於第 1 項中的決議案中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議案之股份總數為 99,632,300 股，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 37.38%。Plus Wealthy Limited 及其聯繫人士須放棄及已放棄投票贊成股東特別大會中第 1 項中的決議案。
- (3) 於第 2 至第 4 項中的決議案中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議案之股份總數為 266,529,000 股，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 100%。
- (4) 無股份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只許表決反對任何其中的決議案。
- (5)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員，負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處理點票事宜。

承董事會命
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勞明智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勞明智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陳玉儀女士及戴忠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治平先生、黃潤權博士及葉漫天先生組成。